

2024年度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 公室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人大常委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行使职权。主要职责是：

（一）在本县范围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二）领导或者主持县人民代表大会的选举。

（三）召集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四）讨论、决定本县的政府、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五）根据县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县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

（六）监督县人民政府、县监委、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七）撤销各镇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主席团的不适当的决议。

（八）撤销县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

（九）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决定我县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任免。

（十）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十一）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十二）行使县人民代表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职权，县人民代表大会设专门委员会1个（县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县人大常委会设1个正科级综合办事机构（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和6个正科级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代表工作委员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与华侨外事民族宗教工作委员会、农村农业工作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下设信息中心（事业编制）。

（一）综合办事机构：办公室是人大常委会的综合、协调办事机构，其主要职责：

1、负责县人民代表大会、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常委会党组会议等重要会议的会务组织及县人大常委会领导参加重要活动的协调安排；

2、负责县人大常委会及机关日常公文的处理。督促检查重要工作部署和县人大常委会领导重要批示的执行情况；

3、负责管理人大常委会机关日常行政事务、资产与财务管理，统一规划和管理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的办公自动化工作，负责机关的车辆管理及调配使用，协调处理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的有关事务；

4、负责县人大常委会与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和本县各镇人大联系的有关工作；

5、办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向县委和县人大常委会领导报告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及反映的重要问题，承办县人大常委会领导交办的有关信访事项；

6、负责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机关会议有关文件和文稿的起草、审核、印发工作；

7、负责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会议和主任会议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

8、与全国人大、省、市人大及各地人大交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设的理论研究成果，收集和反映我县各镇人大工作情况；

9、负责人大制度建设的信息及宣传报道、人大报刊的征订工作；

10、组织承办省、市人大和各县区人大来我县考察及本县各镇人大公务往来的接待工作；

11、承办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常委会党组会议、主任会议、机关党支部会议和常委会领导交办的事项。

（二）工作委员会：县人大常委会机关设法制、预算、代表、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与华侨外事民族宗教、农村农业、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6个工作委员会，具体职能如下：

1、法制工作委员会。

（1）负责联系县监委、法院、检察院、公安、司法、民政、法治等部门；

（2）承办对县人民政府、县监委、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在有关法治、内务司法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全国、省、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情况进行检查的具体工作；

（3）围绕法治、内务司法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向常委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4）负责人大法治建设方面的信息及宣传工作；

（5）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法治、内务司法方面问题

的申诉、检举和控告，承办常委会依法对公安、司法部门进行个案监督的有关具体工作；

（6）对提请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的政法方面的规范性文件草案进行审核、协调，提出修改意见；

（7）审阅所负责联系部门呈报人大常委会的工作报告和情况汇报，并向人大常委会提出审议意见；

（8）负责县人大代表评议“一府两院”及其所属部门工作的拟订方案及组织实施的具体工作；汇报、调查、了解、掌握有关评议活动的情况，并向主任会议或常委会及上级人大常委会汇报；

（9）拟订法律方面的视察、检查计划，撰写视察、调研的有关报告；做好政法方面的文书、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

（10）督促办理与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常委会交办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

（11）承办全国、省、市人大有关法治、内务司法方面立法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

（12）承办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2、预算工作委员会。

（1）负责联系财政、经贸、外贸、计划、劳动和社会保障、物价、统计、审计等部门；

（2）承办对县人民政府在财政经济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全国、省、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情况进行检查的具体工作；

（3）围绕应由县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的关于我县国民经济的重大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并向常委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4) 了解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的编制和执行情况以及重要的经济动态，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报告、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决算（草案）报告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调整方案进行初审；

(5) 对提请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的财政经济方面的规范性文件草案进行审核、协调，提出修改意见；

(6) 督促办理同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常委会交办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

(7) 承办全国、省、市人大有关财经方面立法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

(8) 承办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3、代表工作委员会。

(1) 负责联系人事部门；

(2) 承办对县人民政府在人事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全国、省、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的情况进行检查的具体工作；

(3) 负责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会议依法进行选举、补选和罢免的有关具体工作，指导本县各镇人大的选举工作，收集、整理和综合有关选举、任免的资料、档案；

(4) 负责联系本县的省、市人大代表和县人大代表，并组织其在闭会期间的活动；

(5) 调查、核实代表资格变动情况，及时向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报告；

(6) 负责“代表直通车”工作，转办、督办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提出的建议、批评、意见；

(7) 接待人大代表来访，处理代表来信，受理人民群众对人大代表揭发检举问题的查证和代表本人的申述；办理对常委会任命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质询、罢免案；

(8) 承办县人大常委会职权范围内的人事任免工作和有关被任命人员的述职评议工作；

(9) 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人事管理、离退休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以及机关党员、干部的年报、劳动、工资等事项；

(10) 承办全国、省、市人大有关人大选举、代表工作和人事任免方面的立法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

(11) 承办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4、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与华侨外事民族宗教工作委员会。

(1) 负责联系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生、广播电视、信息产业、体育、外事侨务、民族宗教等部门；

(2) 承办对县人民政府在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生、广播电视、信息产业、体育、外事侨务、民族宗教等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全国、省、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的情况进行检查的具体工作；

(3) 围绕智力投资、培养人才、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落实华侨、港澳和台湾同胞政策以及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向常委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4) 对提请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的教科文卫侨及民族宗教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草案进行审核、协调，提出修改意见；

(5) 负责县人大代表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的交办、督办工作，督促办理同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常委会交办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

(6) 承办全国、省、市人大有关教科文卫侨及民族宗教等方面的立法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

(7) 承办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5、农村农业工作委员会。

(1) 负责联系农业、林业、水利、旅游、移民等部门；

(2) 承办对县人民政府在农村农业等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全国、省、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的情况进行检查的具体工作；

(3) 围绕农村农业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并向常委会提出意见和建议；

(4) 对提请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的农村农业方面的规范性文件草案进行审核、协调，提出修改意见；

(5) 督促办理同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常委会交办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

(6) 承办全国、省、市人大有关农村农业立法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

(7) 承办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6、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

(1) 负责联系建设、城建规划、国土资源、环保、交通、等部门；

(2) 承办对县人民政府在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全国、省、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的情况进行检查的具体工作；

(3) 负责对城市与村镇建设规划及其实施方面的工作以及生态环境与自然资源保护工作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4）对提请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的城乡建设环境与资源保护方面的规范性文件草案进行审核、协调，提出修改意见；

（5）督促办理同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常委会交办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

（6）承办全国、省、市人大有关城乡建设环境和资源保护的立法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

（7）承办常委会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97.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745.3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70.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3.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8.7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7.52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97.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097.52	总计	60	1,097.5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97.52	1,097.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5.36	74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745.36	745.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54.13	554.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51.17	5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71.64	71.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32.99	3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2.53	2.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2.90	3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23	27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23	270.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3.80	173.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	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45	6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2	3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6	3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6	3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90	3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7	4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7	4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77	48.7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97.52	908.82	188.7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5.36	556.66	188.7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745.36	556.66	188.7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54.13	554.13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51.17	0.00	51.17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71.64	0.00	71.64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32.99	0.00	32.99	0.00	0.00	0.00
2010150	事业运行	2.53	2.53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2.90	0.00	32.9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23	270.2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23	270.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3.80	173.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	1.2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45	63.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2	31.7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6	33.1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6	33.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90	30.9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	2.2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7	48.7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7	48.7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77	48.7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7.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745.36	745.3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0.23	270.2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16	33.1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8.77	48.7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7.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97.52	1,097.5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97.52	总计	64	1,097.52	1,097.5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97.52	908.82	188.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45.36	556.66	188.70
20101	人大事务	745.36	556.66	188.70
2010101	行政运行	554.13	554.13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51.17	0.00	51.17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71.64	0.00	71.64
2010108	代表工作	32.99	0.00	32.99
2010150	事业运行	2.53	2.53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2.90	0.00	32.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0.23	270.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0.23	270.2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73.80	173.8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6	1.2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45	63.4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2	31.7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6	33.1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6	33.1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90	30.9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6	2.2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77	48.7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77	48.7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77	48.7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6.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37
30101	基本工资	172.18	30201	办公费	9.46
30102	津贴补贴	183.26	30202	印刷费	0.02
30103	奖金	115.9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45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72	30207	邮电费	1.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2	30211	差旅费	4.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63	30214	租赁费	0.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1.1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18.34	30216	培训费	0.98
30302	退休费	113.9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58.1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5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2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3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4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1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1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57.31		公用经费合计	51.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室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总收入1,097.5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97.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97.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12万元，下降1.27%。主要变动情况：是优化支出结构，强化支出管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公用经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8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是市人大未按时拨付三级人大代表活动经费（在2025年度拨付）。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总支出1,097.5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097.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908.8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32万元，增长1.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增加（离退休费、抚恤金等

费用），二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印刷费、差旅费及邮电费等费用）。

2. 项目支出188.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32万元，下降14.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本年度因财政资金紧张未发放人大代表误工补助，二是会议次数减少，会议费等费用相应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97.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97.5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12万元，下降1.27%。主要变动情况：是优化支出结构，强化支出管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公用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97.5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97.52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3.06万元，增长6.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经费增长（公用经费、养老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二是项目经费增长（补选人大代表经费、市八届人大五次

会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1.5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64万元，下降30.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优化支出结构，强化支出管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3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0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共6个，为：代表联络站经费、履行职务经费、代表调研经费、人大代表培训费、会议经费、代表视察经费。用于保障县人大常委会工作会议统筹、代表联络站建设、代表履职、调研视察等工作开展，涉及资金162.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62.6万元，执行数155.8万元，完成预算的95.8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代表联络站经费预算计划安排3万元，实际支出2.9957万元；履行职务经费预算计划安排54万元，实际支出50.64万元；代表调研经费预算计划安排15万元，实际支出14.9967万元、人大代表培训费预算计划安排21万元，实际支出20.9961万元；会议经费预算计划安排52万元，实际支出51.1703万元；代表视察经费预算计划安排15万元，实际支出15万元。全部项目的资金使用制度健全、管理严格，项目按计划使用资金，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投资和建设任务，无资金缺口，无浪费行为，无挤占挪用或套取资金等现象。经费项目的落实，促使进一步加强代表工作，使县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积极为全县在政

治、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发挥好代表作用，为人民当家作主、参政议政，为我县经济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县人大办经费项目按照工作的需求逐步进行，到2024年度已完成了全部工作目标。经综合评定，认为县人大办全部经费项目资金使用效率比明显，资金的管理使用规范，成效显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